

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掺混挤压肥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 月 07 日，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了年产 5000 吨掺混挤压肥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验收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尚水检测有限公司的代表及 2 名特邀专家共同组成。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本项目基本情况以及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的介绍，结合现场勘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等要求，经认真讨论和查阅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5000 吨掺混挤压肥料项目

建设单位：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山东省菏泽市定陶区兴华路东段（三里井路南）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建设生产规模为年产 2000 吨掺混复合肥料、3000 吨挤压肥料，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原料区、成品区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掺混挤压肥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山东国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并于 2022 年 01 月 15 日取得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定陶区分局对该项目的审批意见《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定陶区分局关于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掺混挤压肥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定环审【2022】3 号）。2022 年 10 月，该项目按环评意见及环评批复整改完成，所有环保设施正式投入使用，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建设，未接到环境信访和处罚事件，目前，该工程已按要求建成，具备了验收监测的条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掺混挤压肥料项目》建设内容及配套的环保设施，主要包括年产 2000 吨掺混复合肥料生产线、3000 吨挤压肥料生产线。验收范围包括以上生产车间、原料区等基础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1、与环评报告和批复比对，生产设备的安装数量与环评数量一致。

经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规定，验收组认为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营运期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氨气、臭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生物除臭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未被收集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

（二）废水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定陶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定陶首创水务有限公司）深度处理后排放。另外，项目厂区化粪池进行了防渗漏处理，防止生活污水渗入地下而影响到本区域地下水环境。

（三）噪声

该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使用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设备噪声源强为 65-85dB（A）。针对该项目产噪设备的特点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在合理布局的基础上，对车间生产设备噪声源采取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室内安装、基础减震降噪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废布袋、布袋除尘器收尘、废包装袋。

1、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1.2t/a，统一存放于厂区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理。

2、布袋除尘器收尘

袋式除尘器收集粉尘量为 24.948t/a，主要成分为钾肥、二铵、尿素、氯化铵、硫酸铵，收集后直接回用于生产。

3、废布袋

布袋除尘器需要定期更换，产生量为 0.1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化粪池污泥

化粪池污泥量约 0.0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废包装袋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材料原料废包装袋产生量为 20.0t/a，由厂家回收后循环使用。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通过现场勘查，卫生防护距离（50 m）范围内没有民房、医院、学校等敏感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2）建设单位已建立专职的环境卫生和环境管理机构，负责监督控制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及环境的管理。

（3）建设单位已完成排污许可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371727577783724P001P。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建设单位出具的《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掺混挤压肥料项目监测报告表》（监测单位：山东尚水检测有限公司）的监测结果表明：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2.12.13、2022.12.14），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正常运营，生产负荷为 85%，满足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的要求。

2、废水

该项目未做水质监测。项目项目无生产用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定陶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定陶首创水务有限公司）深度处理后排放。对周围地表水的影响较小。

3、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有组织污染物颗粒物的最大排放速率 0.020kg/h、最高排放浓度为 4.0mg/m³，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10mg/m³），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3.5kg/h）；有组织污染物氨的最大排放速率 0.013kg/h、最高排放浓度为 2.62mg/m³，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标准（4.9kg/h）；有组织污染物臭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标准（2000（无量纲））。废气治理措施能够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

该项目产生的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1.0mg/m³）；无组织氨气、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标准（1.5mg/m³、20（无量纲））

4、厂界噪声

根据现场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5~59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8~49dB(A)检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5、固体废物

该项目不涉及固（液）体废物监测项目。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废布袋、布袋除尘器收尘、废包装袋，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废布袋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布袋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由厂家回收再利用。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废水不外排。

2、废气治理设施

该项目在投料、混料、筛分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氨气及臭气浓度。废气产生口设置集气罩，将该项目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生物除臭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P1）排放。废气处理措施有效可行、经济实用。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厂界噪声能够达标。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未造成环境质量恶化。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基本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其变动不构成重大变动，主要污染

物达标排放，满足总量要求，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1、规范危废间管理，做好危废的收集、暂存和转运工作。

2、认真落实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对不具备自行监测能力的内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按计划开展日常监测工作；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3、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及设备的维护，确保污染物妥善处理 and 长期稳定达标。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验收组签字页附后

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07

**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5000吨掺混挤压肥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评审会议签字页**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项目建设单位	刘磊	山东沃鲁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磊
特邀专家	谷惠民	菏泽市生态环境事务所中心	高级工程师	谷惠民
	魏翠英	山东省菏泽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研究员	魏翠英
检测单位	程振宇	山东尚水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技术人员	程振宇